Q/GSB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GSB/S 316.011—2015

代替 GSB 316.302-2013 A0

受 控

平安城市与智能交通事业部 工程项目现场勘察管理规定

2015-07-20 发布

2015-07-21 实施

A1 GSB/S 316. 011-2015

前 言

建立本标准的目的是为了对本事业部工程项目现场勘察的准备、实地勘察、勘察文件审核归档进行控制,保证勘察工作的有效性,为工程项目深化设计提供准确信息。

本标准代替 GSB 316.302-2013 A0。

本标准与 GSB 316.302-2013 A0 的主要差异为:

一完善文件内容,修订部分表单模板。

本标准由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城市与智能交通事业部提出。

本标准由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T 流程体系部归口。

本标准由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城市与智能交通事业部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 张程。

本标准审核人: 庄仕昂、李兴华。

本标准批准人: 邸磊。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

-GSB 316.302-2013 A0

A1 GSB/S 316. 011-2015

件修订、变更版次一览表

版本	修订 页码	修改 条款	修改原因/内容	修 订部门	修订人	修订日期

A1 GSB/S 316.011-2015

平安城市与智能交通事业部工程项目现场勘察管理规定

1 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本事业部工程项目现场勘察过程中勘察准备、勘察实施、勘察记录审核和归档过程的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SB/T 141.15 平安城市与智能交通事业部工程项目控制程序

3 术语和定义

3.1 现场勘察

现场勘察是指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查明、分析、评价建设场地的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和工程条件并提出合理基础建议,编制建设工程勘察文件的活动;在工程施工前,对地形、地理环境及施工环境等进行实地调查。

4 管理职责

4.1 项目经理、技术经理

- a) 负责现场勘察的时间及人员安排;对现场勘察工程师进行必要的指导和交底;
- b) 审核现场勘察记录表。

4.2 现场勘察工程师

- a) 负责现场勘察工作的实施;
- b) 填写现场勘察记录表。

4.3 项目文件管理员

负责勘察记录表的归档管理。

5 管理程序

工程项目现场勘察管理程序图如图1所示。

A1 GSB/S 316.011-2015



图 1 工程项目现场勘察管理程序图

6 管理要求与内容

6.1 现场勘察准备工作

- a) 现场勘察前技术经理应在项目经理的指导下,查阅项目相关的商务及技术文件,了解项目的整体情况,对项目实施的范围、工期、技术要求等有一个全面的详细的了解;
- b) 技术经理根据项目进度要求安排现场勘察的时间并确定现场勘察工程师;要求参与现场勘察的 人员应具备有相关项目经验,能够根据现场环境情况确定设备的安装位置、安装方式、取电方 式、传输方式等,能根据现场环境对工程实施的难易、风险程度进行预判;
- c) 现场勘察前项目经理、技术经理必须对勘察工程师进行必要的指导和交底,包括项目整体情况、现场勘察的范围、勘察过程中所需记录的信息及注意事项,并提供建设单位和监理配合人员名单:
- d) 勘察工程师需提前准备好现场勘察必需的勘察工具和器具,如:指南针、手持 GPS、皮尺、万用表、数码相机等、手喷漆,并确保工具和器具的完好性。

6.2 现场勘察实施

- a) 现场勘察实施时,勘察工程师应联系建设单位、营运商(传输系统)、监理及施工单位等人员 共同参与;
- b) 现场勘察时,勘察工程师借助必要的工具和器具,对工程现场的地理位置、周边环境、供电情况、信号传输情况进行测量和取证,记录相应的数据,不便记录的信息可采用拍照的方式保存;
- c) 勘察工程师应在满足原设计方案的要求的基础上,根据环境情况与建设单位确定设备的安装点位置,并确定取电路由、信号传输路由等内容,对确定的位置用手喷漆的方式做好标识,并绘制点位草图;
- d) 勘察工程师需根据设备安装要求,评估预定点施工和安装的可行性,对影响施工、设备安装以及后续设备运行、设备维护存在的困难和风险进行预判;
- e) 现场勘察完成,勘察工程师整理勘察数据,拟制工程项目现场勘察记录表,现场勘察记录表根据不同的勘察项目分为:监控点位、卡口点位、机房《现场勘察记录表》,记录内容根据具体表单要求,通常应包括设备安装点位的名称、安装点位的经纬度、监视区域、安装设备类型、安装方式、照明情况及信号传输方式、设备取电方式、现场环境情况、现场照片及照片编号、安装环境的示意图、安装的困难及施工隐患等信息;
- f) 参与现场勘察的人员需在记录表上签字确认。

6.3 现场勘察文件审核和归档

- a) 现场勘察完成后,勘察工程师需对现场勘察的情况进行总结,并将实际勘察的情况和项目初步设计情况进行核对,编制《现场勘察记录汇总表》、《点位图》等文件;
- b) 《现场勘察记录表》、《现场勘察汇总表》、《点位图》等文件由技术经理审核,审核勘察记录是否完整、记录信息是否准确、勘察的范围是否满足深化设计的需要,如果发现不符合要求, 应要求勘察工程师进行核实,必要时重新进行勘察;

A1 GSB/S 316. 011-2015

c) 项目组拟制《现场勘察报审表》,连同《现场勘察记录表》、《现场勘察汇总表》、《点位图》 提交建设单位、监理人员签字盖章确认,然后交项目文件管理员归档管理。

7 检查和考核

表1列出了工程项目勘察管理的主要检查和考核内容。

表 1 平安城市与智能交通事业部现场勘察管理检查考核表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主要责任人	检查人	检查频次
1	现场勘察的正	检查现场勘察记录表的填写内容	勘察工程师	技术经理	复加松木
	确性和有效性	是否正确、有效。			每次检查

8 附录

8.1 附录 A: 工程项目现场勘察报告	[R GSB 316.011.01]
8.2 附录 B: 监控点位现场勘察记录表	[R GSB 316.011.02]
8.3 附录 C: 监控点位信息汇总表	[R GSB 316.011.03]
8.4 附录 D: 卡口点位现场勘察记录表	[R GSB 316.011.04]
8.5 附录 E: 卡口点位信息汇总表	[R GSB 316.011.05]
8. 6 附录 F: 监控中心现场勘察记录表	[R GSB 316.011.06]
8.7 附录 G: 电子警察现场勘察记录表	[R GSB 316.011.07]
8.8 附录 H: 电子警察信息汇总表	[R GSB 316.011.08]